

证券代码：874219

证券简称：巨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

## 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文件，现就公司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## 1.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与胜任能力。该所在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过程中，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已顺利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。综上，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 2.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关联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黄惠琴、裴士俊

2026 年 4 月 22 日